附件8：

## 常州工学院“金课”、“产教融合”课程建设指南及要求

**一、“金课”建设指南及要求**

**（一）“金课”的类型**

1.线上金课。即国家精品在线开放课程，突出优质、开放、共享，打造中国慕课品牌。

2.线下金课。主要指以面授为主的课程，以提升学生综合能力为重点，重塑课程内容，创新教学方法，打破课堂沉默状态，焕发课堂生机活力，较好发挥课堂教学主阵地、主渠道、主战场作用。

3.线上线下混合式金课。主要指基于慕课、专属在线课程（SPOC）或其他在线课程，运用适当的数字化教学工具，结合本校实际对校内课程进行改造，安排20%—50%的教学时间实施学生线上自主学习，与线下面授有机结合开展翻转课堂、混合式教学，打造在线课程与本校课堂教学相融合的混合式“金课”。大力倡导基于在线开放课程应用的线上线下混合式优质课程申报。

4.虚拟仿真金课。着力解决真实实验条件不具备或实际运行困难，涉及高危或极端环境，高成本、高消耗、不可逆操作、大型综合训练等问题。

5.社会实践一流课程。以培养学生综合能力为目标，通过“青年红色筑梦之旅”、“互联网＋”大学生创新创业大赛、创新创业和思想政治理论课社会实践等活动，推动思想政治教育、专业教育与社会服务紧密结合，培养学生认识社会、研究社会、理解社会、服务社会的意识和能力，建设社会实践一流课程。课程应为纳入人才培养方案的非实习、实训课程，配备理论指导教师，具有稳定的实践基地，学生70%以上学时深入基层，保证课程规范化和可持续发展。

**（二）建设标准**

“金课”建设要紧紧围绕“两性一度”标准，即高阶性、创新性和挑战度。高阶性指的是课程以知识、能力、素质的有机融合，培养学生解决复杂问题的综合能力和高级思维；创新性指的是课程内容体现前沿性和时代性、教学形式体现先进性和互动性、学习结果具有探究性和个性化；挑战度指的是课程有一定难度，学生课上课下需要较多时间学习和思考。同时，也要充分体现课程思政要求，充分挖掘思想政治教育内容与专业知识技能教育内容有机融合的知识点，构建全员、全程、全方位育人格局，把“立德树人”作为教育根本任务的综合教育理念。

**（三）建设内容及要求**

1.精心编排教学内容。把课程思政要素融入专业教学，充分体现基础与前沿相结合、知识传授与价值引领相结合，并适当提高课程的难度和挑战度。把课程思政案例写入大纲，把思政教育贯穿到课程建设的全过程。

2.打造一流课程资源。线上“金课”、混合式“金课”项目作为基本要求。在“爱课程”平台（<https://www.icourse163.org/>）完成课程资源建设，形成以知识点为中心的完整媒体教学资源，满足学生个性化学习的需求。

3.积极推动教学方法改革。开展互动式、启发式、探究式教学，重视组织高质量的课堂讨论，努力培养学生主动学习、深入思考、准确表达的能力。

4.积极推动教育教学与信息技术的深度融合。立项建设的线上“金课”、混合式“金课”、虚拟仿真“金课”均须在常州工学院“爱课程”在线课程中心建课，并在“智慧教室”开展翻转课堂及线上线下混合式教学（申报线上“金课”、线上线下混合式“金课”、虚拟仿真 “金课”类型的，开展翻转课堂及线上线下混合式教学作为一项基本要求）。

5.严格课堂教学管理。立项建设的课程均须充分利用课堂教学新手段，进行辅助考勤，开展课堂测验。

6.突出过程考核。采用多样化的作业设计体系和课程考核方式，加大学生学习过程考核，培养学生发现问题、分析问题、解决问题的能力和创新、创业、创造的能力。作业体系可由基础题、发散题、固定题和拓展题等构成；课程成绩应由课堂的讨论和测验、平时的考勤和作业、期末的论文和考试等部分组成，其中期末考试成绩占比不超过60%，期末考试突出知识的灵活应用，尝试使用无标准答案的思考分析考题。

7.开展课程建设情况调研工作，结合学生反馈意见，及时调整课程建设内容和教学方法手段。

8.建设期内，每门课程应发表1篇核心期刊教学研究论文、或获得与课程相关的省级及以上教学奖项、或项目获批为省级及以上课程项目，至少提交2个课程思政典型教学案例，每年开设1次全校性公开课。

9.总结课程建设经验，发挥示范引领作用，推动学校提高课程建设整体水平。

**（四）“金课”申报要求**

1.申报范围。已列入我校人才培养方案的课程均可申报。课程负责人须为我校在职在编教师，且原则上应具有副高及以上专业技术职称（特殊的可放宽到中级职称）；课程组全体成员须具有正确的政治方向、良好的师德师风、高度的教学热情，具有较为先进的课程建设理念、较为丰富的教育教学经验、较为科学的教育教学方法，教学效果优秀，并能保证课程按期保质建设、更新、应用和推广。

2.申报数量。同一位教师原则上只能申报主持一门课程建设。

**（五）“金课”建设保障措施**

1.获批立项的“金课”，每门资助2-4万元，资助经费分两期下拨，立项后下拨50%，中期检查合格后拨付剩余50%。（课程归属学院有国家一流、省一流专业的，建设经费由学校和学院共同支持）。

2.对中期检查不合格的项目将撤销立项、不予后期经费资助，对顺利结题的授予“常州工学院金课”荣誉称号。

3.学校将组织人员，对立项课程进行全面评估，包括查阅档案、组织听课、访谈学生等，重点对比课程改革前后教学效果的变化情况，及其实践推广应用价值。

4.学校将适时打造“金课”工作坊，探索“金课”方法论，凝练“金课”成果展，充分发挥“金课”示范引领作用，推动学校课程建设整体水平的不断提升。

**二、产教融合示范课程建设要求**

1.教学内容。把课程思政要素融入专业教学，体现知识传授与价值引领相结合，适当提高课程的难度和挑战度。把课程思政案例写入大纲，把思政教育贯穿到课程建设的全过程。

2.课程负责人应为校内、企业教师共同承担（课程团队中含企业教师是基本要求）。

3.企业教师主要工作（不限于）：参与制定课程标准，设计课程教学内容，共建课程教学资源，参与课程教学和实习实训、指导创新训练等环节，将企业现场和生产一线的真实场景引入课堂。

4.在“爱课程”平台（<https://www.icourse163.org/>）完成课程资源建设，形成以知识点为中心的完整媒体教学资源，满足学生个性化学习的需求。

5.成果：建设期内，应发表与课程相关的核心期刊教研论文1篇或省级期刊教研论文2篇，或获得与课程相关的省级及以上教学奖项、或项目获批为省级及以上课程项目。